十、政府采购政策

附件 11

政府采购政策

（满足政府采购政策的供应商填写，不满足的可删除格式）

（一）关于中、小、微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驻马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*（单位名称）*的驻马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0-6 岁托幼一体化虚拟仿真实训资源建设项目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托育婴幼儿照护虚拟仿真实训平台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制造商为厦门爱赋能科技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14.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8.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金职伟业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27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